

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

联盟（2020）01号

关于举办第三届“京津冀-粤港澳”青年 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更加有效的区域协调发展新机制的意见》、《国务院关于推动创新创业高质量发展打造“双创”升级版的意见》（国发〔2018〕3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以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为引领，促进区域间相互融通补充，探索推动政府、企业、高校相结合的创新创业教育的有效方式，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定于2020年7月至11月期间开展第三届“京津冀-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整体工作通知如下：

一、 大赛主题

创享未来城市

二、 大赛目的与任务

大赛是由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以下简称“联盟”)发起的国际性创新创业赛事,旨在围绕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探索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紧密结合中国世界级城市群大发展进程,搭建内地与港澳青年共同创业的合作桥梁,引导高校教师学子与社会创新创业青年人互相交流,作为“创响中国”系列重要活动之一,将发挥促进创新驱动创业、创业引导就业的作用。

本届大赛以“创享未来城市”为主题,以科技创新、管理创新、政策创新等方面为切入点,打造全国优质创新创业政策引导平台与项目共享平台,汇聚全球青年创新创业人才,提升青年创客能力与创新创业项目水平,推进“智慧城市”、“创新型国家”的建设进程做出贡献。

三、 基本架构

主办单位: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清华大学。

联合承办单位:哈尔滨工业大学、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郑州科技学院、香港X科技创业平台、腾讯众创空间(香港)、澳中致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商中国(新加

坡)、新跃学院(新加坡)、清华大学艺术与科技创新基地、阿里云创新中心(重庆)、清控科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大学出版社、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少年创新教育专业委员会、时之匣创新教育工作室。

协办单位: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投融资专业委员会、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云专业委员会、清华大学 iCenter、全球青年创新领袖共同体促进会(PILC)。

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简称大赛组委会),负责大赛的组织实施。由清华大学校长、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理事长、中国科学院院士邱勇担任主任,有关部门负责人作为成员。

大赛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指导参赛青少年创新创业。由澳门大学校长、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英国皇家工程院院士宋永华担任主任,教育、企业、投资界专家作为成员。

大赛设立评审委员会,负责参赛项目的评审工作。由清华大学副校长、教务长、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中心主任杨斌担任主任,教育、企业、投资界专家作为成员。

四、 大赛时间

2020年7月至2020年11月

五、 参赛对象

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大赛分为创意组、创业组。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1. 创意组：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2. 创业组：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已经完成工商登记注册。

参赛选手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个团队的参赛成员不少于 3 人，不超过 5 人（须确定 1 位负责人），年龄为 18-45 周岁，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已获往届大赛全国总决赛金奖项目，不再报名参赛。

六、 参赛项目要求

（一）主赛道参赛项目要求

参赛项目须契合“创享未来城市”这一主题，基于不同领域的技术背景，以驱动未来城市发展为核心，发掘具有前瞻性、先导性、探索性、和突破性技术的创新创业项目服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参赛项目须在信息技术、先进制造、现代农业、金融科技、节能环保、生物医药、城市消费、智慧服务等领域中产生，包含但不限于以下方向：

1、信息技术领域，如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网络空间安全、新型通信技术与装备、计算机软件、社交网络、媒体门户、企业服务等；

2、先进制造领域，如先进制造、核心元器件(含芯片)、半导体、智能硬件、工业自动化、新材料、军工等；

3、现代农业领域，如现代种业、食品安全、精准农业、现代农机装备、农村信息化等；

4、金融科技领域，如新型的支付手段、区块链技术、多样化的融资方式、智能金融理财服务、大数据风控和征信等；

5、节能环保领域，如节能技术和装备、高效节能产品、节能服务产业、先进环保技术和装备、环保产品与环保服务等；

6、生物医药领域，如创新器械、精准医疗、基因检测、新药研发、生物制品、再生医学、医药装备、体外诊断、互联网+医疗等；

7、文化创意领域，如广播影视、设计服务、文化艺术、旅游休闲、艺术品交易、广告会展、动漫娱乐、体育竞技等；

8、城市服务领域，如电子商务、消费生活、财经法务、旅游、房产家居、高效物流、教育培训、医疗健康、交通、人力资源服务等。

参赛项目涉及的内容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参赛项目须为参赛团队自有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可借用他人项目参赛，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相关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其参赛团队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知识产权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专利证书等。参赛作品的知识产权归参赛者所有，大赛组委会拥有使用参赛作品进行展示、出版的权利（不涉及技术细节）。

要求所有参赛项目未进行首次公开募股，选手需要提交报名信息、完整商业计划书、演示文稿，缺一不可。已成立公司的创业项目，参赛团队须在进入赛区/赛道决赛前提交公司简介、股权结构说明、营业执照复印件等相关资质材料。

参赛项目可在比赛过程中进行改进。

（二）少年精品双创项目展评活动项目要求

少年精品双创项目展评活动由少年创新教育专业委员会牵头实施，具体细则详见大赛官方网站。

（三）艺术与科技赛道参赛项目要求

艺术与科技赛道由清华大学艺术与科技创新基地牵头实施，具体细则详见大赛官方网站。

（四）数字经济赛道参赛项目要求

数字经济赛道由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云专业委员会牵头实施，具体细则详见大赛官方网站。

（五）轨道交通赛道参赛项目要求

轨道交通赛道由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轨道交通委员会牵头实施，具体细则详见大赛官方网站。

七、 大赛赛制

大赛设立一个主赛道（六个全国赛区、一个国际赛区），三个行业垂直赛道，一项展评活动。赛区是指以区域命名的大赛二级赛区；赛道则以行业应用划分为标准。具体赛区、赛道及展评活动如下：

全国赛区：北京、深圳、香港、澳门、哈尔滨、郑州

国际赛区：新加坡

行业垂直赛道：艺术与科技、数字经济、轨道交通

展评活动：少年精品双创项目展评活动

比赛采用网络评选赛、赛区/赛道决赛、全国总决赛三级赛制，最终选拔约 40 支团队进入全国总决赛。

八、 赛程安排

（一）参赛报名（7-9 月）

参赛团队可通过登录大赛官方网站或微信公众号“京津冀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大赛”任一方式进行报名。报名系统开放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0 日，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

团队首次报名可自行选择1个国内赛区作为主赛区及不多于2个国内赛区作为备选赛区。比赛时间、地点、参赛团队的优惠政策等以大赛官网公示为准。

（二）网络评选赛（10月上旬）

大赛评审委员会对所有有效报名项目进行网上评审，择优选拔项目进入各赛区/赛道决赛。

（三）赛区/赛道决赛（10月中旬-11月中旬）

各赛区/赛道视疫情形势，可自行决定采用线下或线上公开路演方式，根据大赛组委会确定的分赛区晋级名额，选拔优胜团队参加全国总决赛。未晋级决赛选手可受邀参加备选赛区决赛。

（四）全国总决赛（11月下旬）

全国总决赛由六强晋级赛和冠军争夺赛组成，根据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大赛组委会组织入围全国总决赛项目采用线下或线上公开路演方式进行比赛，决出金银铜奖、冠亚季军。

在总决赛比赛期间，大赛组委会会举办相应论坛，为团队提供创业指导、投融资对接等服务。

九、 评审规则

请登录大赛官方网站查看具体内容。

十、 奖项设置

大赛主赛道设金奖、银奖、铜奖及各类单项奖。全国总决赛设冠军、亚军、季军，大赛组委会向总决赛获奖团队颁发奖金及获奖证书。

各赛区、赛道、少年精品双创项目展评活动另设奖项，具体说明文件详见大赛官方网站。

十一、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联络人：王大力、谢颖哲、王雅思

座机：010-62795568

大赛官网：www.ieeac-world.com

大赛邮箱：dasai@ieeac2015.org.cn

微信公众号：京津冀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大赛

注：本次大赛最终解释权归第三届京津冀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所有。

中国高校创新创业教育联盟

(清华大学代章)

2020年7月1日